

证券代码：836139

证券简称：高新利华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## 北京高新利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#### 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	2023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			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			
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、商品				
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		

其他	杨大奎财务资助及向金融机构贷款提供担保	200,000,000	66,237,868.43	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
合计	-	200,000,000	66,237,868.43	-

## （二）基本情况

1.杨大奎拟财务资助 2000 万元，杨大奎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持有公司 51%的股份。现任公司董事长，属于公司的关联方。考虑公司实际经营，公司控股股东杨大奎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，资助总额度最终以公司实际资金需求为准。2023 年实际财务资助为 8,967,868.43 元。

2.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授信总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，在实际授信额度内由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信贷。上述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拟需要共同实际控制人杨大奎、刘纪安提供关联担保。2023 年实际关联担保金额为 57,270.00 万元。

## 二、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关联董事杨大奎、杨五洲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# 三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，是公司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，不涉及利息，公司不用支付任何费用。

(二)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杨大奎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持有公司 51% 的股份。现任公司董事长，属于公司的关联方。杨大奎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和财务支持，对公司经营有积极的作用。

### 四、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- 1、杨大奎财务资助这笔关联交易不用签署正式协议，不存在特殊条款或者附加协议。
- 2、考虑公司实际经营，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授信总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，在实际授信额度内由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信贷。上述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拟需要共同实际控制人杨大奎、刘纪安提供关联担保。

### 五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关联资助，有利于顺利解决公司发展和投资所需要的流动资

金。

（二）对公司的影响：本次关联资助，公司不需要支付任何费用，有利于公司更快地解决经营和发展的所需要的流动资金，对公司发展有积极的作用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北京高新利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北京高新利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9日